

中共龙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龙纪字〔2024〕15号

中共龙南市纪委 关于夹湖乡等乡镇专职纪检干事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纪委，市纪委市监委机关各部门，市委巡察机构，市纪委市监委派驻机构，龙南留置分中心：

经2024年8月2日第100次市纪委会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徐梁任夹湖乡专职纪检干事。

廖维莉任汶龙镇专职纪检干事，免去叶雨专职纪检干事职务。

